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科〔2021〕49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1年高校 协同创新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立足开展高水平、有组织的科研创新，大力推进高校协同创新联盟和重点科研创新平台建设，全面提升高校协同创新能力，充分发挥高校科技创新引领作用，更好地服务国家战略和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现就2021年高校协同创新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安排

以创新引领、需求导向、开放共享、深度融合为基本原则，设立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协同创新项目、重大科研成果奖补支持协同创新项目、重大科研项目奖补支持协同创新项目和公共卫生协同创新项目，对2020年在重大科研成果、重大科研项目等方面取得突出成效的高校进行重点支持，引导高校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

健康，聚焦国家重大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开展产业发展关键共性技术研究、前沿基础研究、基础应用研究和哲学社会科学研究。

二、立项范围和项目类别

1.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协同创新项目

设立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协同创新项目 2 项，其中徽学中心和诗学中心各 1 项，分别支持经费 100 万元；由两个中心凝练项目选题，每个项目可设置若干个子课题，其中要求 50% 以上子课题由分中心或其他省属高校牵头承担，同等条件下优先支持分中心承担。各中心按 1:2 项目数量进行申报推荐。另外，设立《中国大百科全书》第三版“徽商百科”编纂项目 1 项，支持经费 50 万元，由安徽师范大学和徽学中心协同完成。

2.重大科研成果奖补支持协同创新项目

设立重大科研成果奖补支持协同创新项目 23 项，其中自然科学类协同创新项目 14 项，人文社科类协同创新项目 9 项，支持省属高校 2020 年国家级三大奖牵头获奖高校、省科技奖一等奖牵头获奖高校和教育部科学研究（人文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牵头获奖高校开展协同创新。自然科学类协同创新项目资助额度 40 万/项、人文社科类协同创新项目资助额度 20 万/项，各高校围绕“四个面向”凝练项目选题，根据资助经费按 1:2 项目数量进行申报推荐。

3.重大科研项目奖补支持协同创新项目

设立重大科研项目奖补支持协同创新项目 28 项，支持 2020 年度在承担国家重大科技任务方面取得突出成效的高校开展协同

创新。自然科学类协同创新项目资助额度 20~100 万/项、人文社科类协同创新项目资助额度 20~50 万/项,各高校围绕“四个面向”凝练项目选题,根据资助经费按 1:2 项目数量进行申报推荐。

4.公共卫生协同创新项目

设立公共卫生协同创新项目 6 项,支持医学类院校开展协同创新。资助额度 100 万元/项,各高校围绕“四个面向”凝练项目选题,根据资助经费按 1:2 项目数量进行申报推荐。

三、申报条件

1.项目负责人具有一定的领导和组织开展创新性研究的能力,科研信用良好。

2.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协同创新项目和公共卫生协同创新项目的组织实施应整合集成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相关领域的优势创新团队,聚焦研发问题,集中力量,协同攻关;该类项目协同单位一般不少于 1 家。

3.鼓励奖补支持类协同创新项目与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共同申报。

四、有关说明和要求

1.申报项目须符合《安徽省高校协同创新项目管理暂行办法》要求,项目实施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2 年。

2.高校协同创新项目按照安徽省教育厅重大研究项目认定;除“徽商百科”编纂项目外,2021 年高校协同创新项目均为竞争性科研项目,相关高校可按有关规定进行管理。

3.各有关高校要按照本年度协同创新项目申报要求认真组织做好项目的申报和推荐工作,由省教育厅组织专家评审后予以立

项；具体项目支持经费及推荐项目数见《2021年高校协同创新项目经费明细表》（附件1）。

4.多个单位共同申报的项目，牵头申报单位应与所有协同单位签署联合申报协议，协议内容应包含研究内容及任务分工、合作机制、知识产权归属、经费分配等。

5.请各有关高校于8月31日前将审核推荐的《2021年安徽省高校协同创新项目推荐汇总表》（附件2，纸质1份）和《安徽省高校协同创新项目申报书》（附件3，纸质3份）报送省教育厅科研处，电子版（Word及盖章扫描PDF版）发送至邮箱：kyc@ahedu.gov.cn，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蔡荣林、李灿

联系电话：0551-62831831

- 附件：1. 《2021年高校协同创新项目经费明细表》
2. 《2021年安徽省高校协同创新项目推荐汇总表》
3. 《安徽省高校协同创新项目申报书》



（此件依申请公开）